

湖北宜化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对外担保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担保情况概述

湖北宜化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4 日召开的 2024 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关于 2025 年度对外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于 2025 年 9 月 8 日召开的 2025 年第六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关于新增 2025 年度对外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同意 2025 年度公司及子公司为控股子公司及参股公司提供总计不超过 569,633.00 万元的担保额度，其中对资产负债率大于 70% 的控股子公司提供 314,445.00 万元担保额度，对资产负债率小于或等于 70% 的控股子公司提供 245,370.00 万元担保额度，对资产负债率小于或等于 70% 的部分参股公司提供 9,818.00 万元担保额度。在有效期内，前述预计的担保额度可按照实际情况在资产负债率 70% 以上/以下同等类别的被担保公司之间进行额度调剂。

2025 年 11 月，公司使用上述担保额度为全资子公司湖北宜化国际贸易有限公司提供担保 30,000.00 万元，未超过股东会审议通过的担保对象及担保额度范围。

二、公司签署的履约担保合同主要内容

甲方：中农集团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乙方：湖北宜化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丙方（保证人）：湖北宜化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甲方与乙方存在长期业务往来，为保障甲方在一定期限内与乙方发生的多笔业务所形成的债权的实现，丙方自愿为甲方因与乙方业务形成的相关债权提供最高额保证。

1. 保证方式：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2. 提供担保金额：公司担保的主债权最高额度为 30,000.00 万元。

3. 保证期间：乙方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4. 保证范围：2025 年 12 月 31 日至 2028 年 12 月 31 日期间甲方因与乙方之间的所有经济业务及合同而形成的一系列债权本金、利息、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实现担保权利和债权的费用等。

三、董事会意见

公司提供上述担保，有利于满足被担保方经营需要，符合公司整体利益。被担保方湖北宜化国际贸易有限公司为公司全资子公司，经营状况正常，具有偿债能力，整体担保风险可控。

四、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余额为 1,055,314.85 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143.34%；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合并报表外单位提供的担保总余额为 240,820.46 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32.71%；担保债务未发生逾期。

特此公告。

湖北宜化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12 月 12 日